

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

深卫许准字〔2025〕11063号

撤销诊所备案决定书

深圳菲曼德医疗美容诊所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91440300MA5G3JF71J）：

你诊所提交的《深圳菲曼德医疗美容诊所机构撤销备案申请书》收悉。因你诊所自愿终止执业活动，根据《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》第十九条第二项的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：依法撤销你诊所的备案。

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
2025年8月13日